

元谋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元人发〔2017〕34号

(2017年8月9日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主任会议通过)

为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县人大财政经济监督工作，充分发挥专家学者和有关专业人员在人大财政经济监督工作中的咨询辅助作用，经讨论，决定如下：

一、成立元谋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专家库。

二、聘请以下二十三位同志为元谋县人大常委会财政经济专家库成员：

杨国学 县发改局副局长

文明辉 县发改局主任科员、经济师

饶桂萍 县发改局主任科员

杨加清 县财政局副局长

王 仙 县财政局副主任科员、助理会计师

杨兆琼 县财政局副主任科员、助理会计师

管建梅 县财政局副科职级、助理会计师

代榜荣 县财政局科员、助理会计师
常明仙 县统计局副主任科员、中级统计师
李建惠 县统计局科员、综合股股长
杨振华 县统计局副科职级干部、中级统计师
顾明琼 县审计局正科职级干部审计师
黎文翠 县审计局副科职级、高级审计师
文 锦 县审计局科员、审计师
聂小梅 县审计局会计、会计师
杨兴娟 县审计局科员、审计师
杨爱茹 县经信局副局长
张忠能 县经信局正科职级、工业经济股股长
董泽芳 县经信局高级工、经济运行股股长
张显翠 县住建局会计、助理会计师
李光琼 县交运局会计、会计师
高 星 县水务局会计、经济师
李建芳 县灌区管理局经济师

希望受聘专家库成员发挥所长，积极参与人大财政经济监督咨询工作，以对党负责、对国家负责、对人民负责的态度，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和各自专业的角度，为我县人大财政经济监督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县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要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专家库管理办法的规定，不断加强与专家的沟通联系，为专家开展咨询工作提供优质服务，充分尊重和听取专家意见建议，为做好新形势下人大财政经济监督工作作出积极的贡献。



抄送：县委，县政府，县政协，县纪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发：县发改局，县经信局，县财政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统计局，县审计局，存(2)

元谋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17年8月14日印发
